

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論稿

朱歧祥 著





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論稿

作者◎朱歧祥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論稿／朱歧祥作．——初版．

——臺北市：里仁，2008.11

面；公分

ISBN 978-986-6923-48-7（平裝）

1.甲骨文 2.文集

792.207

97020936

· 本書經作者授權在全世界出版發行 ·

朱歧祥 著

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論稿

發行人：徐秀榮

發行所：里仁書局（請准註冊之商標）

台北市仁愛路二段98號5樓之2

電話：（886-2）2391-3325 · 2351-7610 ·

2321-8231

FAX：（886-2）3393-7766

網站：<http://lenbook.webdiy.com.tw/>

郵政劃撥：01572938「里仁書局」帳戶

印刷所：福霖印刷有限公司

西元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三日

參考售價：平裝 600 元

ISBN 978-986-6923-48-7（平裝）

前言：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文的世界

1991年10月河南安陽殷墟花園莊東地(簡稱花東)出土一坑完整的甲骨坑，經整理有字甲骨561版，至2003年12月正式出版。據考古報告，這坑甲骨是屬於非王卜辭一類，主人是子。學界基本上都稱之為花東子，與非王卜辭中其他稱子的相互區別。花東甲骨的時限，據同坑出土的陶器判定在武丁中期以前。換言之，這批甲骨意義非凡，它應該是目前科學發掘最早的一坑甲骨，也應該是目前所見最早而完整的一批甲骨文。花東甲骨所呈現的特色，可以由以下幾點來觀察。

一、原始圖形：最早的一批象形文字

花東甲骨中出現許多圖畫意味濃厚的字，呈現著中國文字剛開始發生時的圖形狀態。如：

車字作，象車的全形。

首字作，象人頭的正面之形。

田字作，象有界畫的田地形。

羔字作，象火燒烤倒置的全羊形。

鑿字作，象猴立於土上形。

漢字的構成方法由象形始，在花東甲骨中可以找到許多表形意的字例。逐一對比花東的甲骨文，分析部件偏旁，我們整理出一批具部首功能而又普遍出現的象形文字如下。它們更可能是最早出現的一批中國文字：

人體類：𠂇(人) 𠂆(大) 𠂇(尸) 𠂇(女) 𠂇(子)

器官類：𠂇(目) 𠂇(耳) 𠂇(口) 𠂇(止) 𠂇(又) 𠂇(首)

動物類：𠂇(豕) 𠂇(馬) 𠂇(隹) 𠂇(鹿) 𠂇(虫)

自然類：𣎵(木) 屮(中) 𣎵(禾) 𣎵(米) 田(田) 𣎵(阜) 𣎵(雨) 𣎵(山) 𣎵(火)

日用品類：𣎵(皿) 𣎵(酉) 𣎵(豆) 𣎵(卒) 𣎵(朕) 𣎵(鼎) 𣎵(爵) 𣎵(玄) 𣎵(月) 𣎵(午) 𣎵(舟) 𣎵(凡)

武器類：𣎵(刀) 𣎵(弓) 𣎵(斤) 𣎵(矢) 𣎵(戈) 𣎵(戠)

建築類：𣎵(京) 𣎵(宀) 𣎵(丙) 𣎵(行)

二、諸神世界：王卜辭和花東卜辭的神權

殷人尚鬼，對於鬼神的祭祀幾乎是日以繼夜的進行。我們由數以萬計的甲骨占卜實錄，可以建構出殷商民族的鬼神世界。與鬼神溝通和詢問吉凶，從而安撫和主控民眾的心靈世界，自然成為上位者的一種權力和責任。甲骨文區分王卜辭和非王卜辭，二者的祭祀內容明顯有差別，無論是祭名、祭儀、用牲，甚至是祭拜的對象，都有所不同。這代表著彼此擁有解釋神權的高下，是清楚而自律的。上帝，是神中之神，祭祀上帝和接受上帝的眷顧顯然是殷王的特權。殷王祭拜的諸神世界又可區分為二線：一是對自然神的崇拜，如四方、日、雲、河、岳等。殷王有祈求河神、山神降雨，以至求農作豐收的權力。一是對祖先的崇拜，對於殷王世系的大宗、小宗作系統的祭祀，以求福蔭後人，趨吉避凶。非王卜辭如花東甲骨，則只具備祭祀祖先的能力，包括對殷王大宗直系的報甲、大乙等，以至花東子本身的直系先祖妣，如祖辛、妣丁、父丙、母戊、兄丁、子癸等是。

由此可見，殷王掌握人間對上帝、天神、地祇、人鬼的祭拜實權，他是全人類與全神祇的唯一溝通橋樑，也是人世間人權和神權的終極解釋者。花東子是武丁在位早期的子輩，他能擁有占卜和祭祀的實權，他在殷商的地位自然非比尋常，但他只能單純祭祀人鬼，對於諸神世界並沒有通行的權力。這方面的權責在王卜辭和花東卜辭中區隔得很明白。儘管花東子對於祖先祭拜十分講究、細緻和具特色，但是他沒有超越自己該祭祀和能祭祀的範圍，並且很懂得分寸和謹守自己對神祇的權責。

值得一說的，原釋文對〈花 226〉、〈花 427〉諸版提出祭拜「三妣庚」

一事，並附會為殷先祖沃甲的配偶，而花東子可以上追溯為沃甲之後的說

法。但事實上，諸版的「三」爲「彡」字之誤，此應指彤祭花東子的祖母妣庚，卜辭並無「三妣庚」其人。花東子所祭祀的「祖甲」並不見得是「沃甲」。

三、人間有情：丁、婦好、花東子的三角關係

花東 561 版有字甲骨，密切的系聯出丁、婦好、花東子三人。學界對三人的關係迄今仍沒有定論。我認爲其中的丁，應即武丁的生稱。婦好，是武丁的配偶。花東甲骨的主人花東子，是武丁的兒子，但其生母並非婦好。丁，理解爲武丁，似乎推翻了過去以「天干爲名」是死稱的普遍觀念，但仍需要更多的旁證。婦好，這裡指的是年輕歲月的婦好。婦字作，又作，字下半部形與王字相似，原因爲何，目前仍沒有合理的解釋。花東子，有學者認爲是武丁早死的長子孝己，但仍未取得一致的說法。然而視爲武丁的子輩，應是一較合理的解釋。由丁分別對婦好和花東子的呼令，並委以征伐之權，可見丁的崇高位置。如：

〈花 237〉辛未卜：丁唯子令从伯或伐邵？

〈花 275〉辛未卜：丁唯好令从伯或伐邵？

相對的花東甲骨中多見花東子向武丁和婦好進貢而卜問吉否順否的卜辭，顯見花東子對武丁和婦好二人的戒慎小心。如：

〈花 38〉壬卜：子其入薦、牛于丁？

〈花 37〉子呼多禦正見(獻)于婦好，攸新十，往壘？

〈花 265〉庚午卜：子其以磬、妾于婦好，若？

其中花東子進貢殷王武丁有祭品、禮器和人牲，進貢年輕國母的婦好則只有玉磬和女牲，二者在殷禮儀上應有所區別。

花東甲骨是一坑完整的甲骨坑，主人花東子深受殷王武丁的重任和關切，委以國政，並授以部份祭祀和用兵之權。花東甲骨有許多祭祀用詞的

記錄，如：

示、宗、室、祭、祔、福、祝、盤、彤、亞、卜、禍

亦少量兵伐的用詞，如：

伐(𠄎、𠄎)、戍

花東子復能驅策大臣，足見其地位應是一人之下的尊榮身份。唯由花東子對丁和婦好二人的殷勤恭謹，幾近討好的程度，可想見當年的花東子雖然和丁有血親的關係，但在行事上仍是如履深淵般的謹慎。親情和王權之間如何取得平衡點，顯然是花東子經常思考的地方。

四、洪水與玄鳥的傳說

上古洪水爲患的說法，遍見著錄於不同的古書。北京保利博物館藏春秋青銅器遂公盨，也明白記錄大禹治水的事蹟。相對的由殷代甲骨文字形，我們亦能掌握古代曾遭洪水爲患，應是確有其事。花東甲骨的昔字作，作，正象水的氾濫、斂蓋旭日形。殷人造字，由集體難忘的一段洪水記憶，約定借用爲往昔、過去的意思。昔字發展到篆文，字形和字義始明顯產生了訛變。但由文字的原形，對於了解上古社會文化，仍有重要的參考價值。

殷人爲東方鳥圖騰的民族。《詩經》中有「天命玄鳥，降而生商」的神話。印證地下材料，山東濟南大辛莊出土早商的甲骨，對於商民族早期的勢力範圍有一明確的了解。大量殷青銅器上的鳥紋，亦可以作爲商民族重視鳥符的參考。王卜辭中著名的祖先「王亥」專名，有从隹鳥形作，更可以提供該民族爲鳥形崇拜的參考。花東甲骨有新出字从玄从鳥，作（花3），原釋文理解爲祭祀的對象。以上種種輔佐性的材料，可以結合成一主要的論據，解讀殷商神話的真相。

五、花東子的健康：一張最早的病歷單

花東甲骨大量記錄著主人花東子卜問患病時的吉凶。這種密集式的卜問一個人的身體健康狀況，在眾多考古資料中也應該是罕見的。花東子具體的病歷，有：

〈花 39〉耳鳴：𦉰

𦉰

〈花 124〉疾首：𦉰

〈花 446〉首疾：𦉰

𦉰

〈花 446〉目疾：𦉰

𦉰

〈花 395〉齒疾：𦉰

𦉰

〈花 149〉口疾：𦉰

𦉰

〈花 240〉腹疾：𦉰

𦉰

〈花 416〉心不吉：𦉰

𦉰

𦉰

花東子的疾病，包括了頭、耳、目、齒、口、腹、心臟等不同部位。花東甲骨連串的問疾記錄，可想見花東子的健康狀況並不算好。學界有將花東子比附為古文獻中武丁短命早死的兒子孝己，在客觀狀況言有一定的道理。

六、花東子的田獵技術

花東甲骨見花東子田獵的記錄。殷王田獵，除了作為一種貴族娛樂活動模式外，更有軍事領域宣示和對外領土拓張的意義。至於花東子的田狩，只是單純的休閒活動。花東甲骨記錄的田狩地點和獵物都是比較固定和簡單。花東子田獵的方式集中於兩類，一用網獵，一用杖棒敲擊。前者的用

字，如𠂔〈花 14〉、𠂔〈花 286〉、𠂔〈花 113〉、𠂔〈花 98〉可見；後者的用字，如：𠂔〈花 226〉、𠂔〈花 76〉、𠂔〈花 14〉、𠂔〈花 21〉、𠂔〈花 16〉可見。狩獲的獵物都是一般性的野豕、野兔類動物，狩獵的地域範圍亦不廣。由此亦可以概見花東子擁有的勢力，遠遜於殷王。

七、公豬母豬之謎

花東甲骨強調祭牲的顏色和公母，在殷卜辭中是一比較特殊的現象。其中刻寫公母成對的字例，如：

牡(𠂔)	牝(𠂔)
𠂔(𠂔)	𠂔(𠂔)
𠂔(𠂔)	𠂔(𠂔)
𠂔(𠂔)	𠂔(𠂔)
𠂔(𠂔)	𠂔(𠂔)

此外，公彘作𠂔、公宰作𠂔，都明顯見从𠂔、从𠂔作為公、母的區隔。這與習見的王卜辭用法一致，也與傳統古文獻的用例相承。然而，花東甲骨中又見另一種公母成對的用例：

豕(𠂔)	豕(𠂔)
------	------

這種圖畫意味濃厚的公豬、母豬的寫法，是在豕身上描繪出具體的生殖器，清楚呈現公、母的關係無疑。更特別的現象是，這種以圖形作公母的區隔和以从士、从匕的區隔竟見於同版同辭：

〈花 215〉庚辰：歲妣庚：豕一、𠂔一，子祝？

本版歲祭妣庚的祭牲分別為「豕一」和「𠂔一」。兩種祭牲在同一條卜辭中出現，代表著二者間應該在意義上是有所差別的。換言之，如果「豕」是母豬，「𠂔」則不是母豬。相反的，如果「𠂔」是母豬，習見的「豕」則不應是母豬。如果「豕」不是母豬，則過去一直以爲無問題的「牝」「𠂔」「𠂔」

等是否確屬於雌性，都出現問題了。這種圖形的公豬、母豬的出現，有機會推翻我們習以為常的觀念。「豨」、「豨」二字的差別為何？無論是原釋文認為是通稱和某一類母豬(如產過仔的母豬)的分別，抑或是我過去認為是家豬和野豬的公母的分別，其實都是沒有充份的實證。甲文公豬、母豬的重新認識，將來一定會再有討論的必要。

八、从人从刀的商權

甲骨文中有一𠂔字，傳統說法是象人長髮之形，隸作長。大陸學者提出新說，認為是象刀形，而隸作尨。花東甲骨已出現此字，而且有許多異體，作：

𠂔 (208) 𠂔 (6) 𠂔 (63)

原釋文都隸作尨。然而，此字明顯从人，並誇示其手形，又有增从止。基本上都應理解為「象人長髮形」的傳統說法為是，作為刀形恐非甲文的本意。

西周早期有「耳尊」，器見馬承源編的《商周青銅器銘文研究》上冊，其中的「長師」的長字作𠂔、「壽考」二字作：

𠂔 𠂔

這三字所取象的「人長髮形」是無庸置疑的，而其中身體部位作手形的斜畫短豎正與後來的尨、甞等類字从刀形相近。顯然，从人从刀的形體在西周初期已漸混同無別。花東甲骨新出的字形，幫助我們對舊說的歧見作一客觀的評判。

九、甲骨文斷代的困惑

自董作賓早年提出十個斷代例，區分甲骨為五個不同的時段。甲骨文的研究正式進入落實科學整理國故的階段。十個斷代方式以真人名為研究

核心，而又以文字斷代為最靈活最方便的判斷手段。大陸學者甚至以文字字形為最準確和可依靠的斷代證明。然而，花東甲骨的出土，卻攪亂了這個所謂客觀的斷代標準。過去認為屬於中晚期的甲文字形，卻紛紛見於這一坑界定為武丁早期的甲骨坑中。如：

王字有早期的𠩺字，也有原屬於中晚期的𠩺、𠩺字。

歲字有早期的𠩺字，也有原屬於晚期从步聲的𠩺字。

于字有早期的𠩺字，也有原屬於晚期的𠩺字。

賓字有早期的𠩺字，也有原屬於中晚期从止的𠩺字。

艱字有早期的𠩺字，也有原屬於中晚期的𠩺字。

禍字有早期的𠩺字，也有原屬於中晚期的𠩺字。

冊字有早期的𠩺字，也有原屬於中晚期从口的𠩺字。

不字有早期的𠩺字，也有原屬於中晚期的𠩺、𠩺字。

商字有早期的𠩺字，也有原屬於中晚期从口的𠩺字。

五字有早期的𠩺字，也有原屬於稍晚的𠩺字。

璧字有獨體象形的𠩺字，也有增辛形的𠩺、𠩺字。

羌字出現原屬於中晚期的𠩺、𠩺字。

大量所謂晚期的甲文字形，竟出現於早期的甲骨坑中。究竟是花東子自有一類別於王卜辭的特殊字形寫法？抑或是由於過去我們對於甲文字形流變的了解不夠？又或者是我們應該重新思考考古學界對花東時限判斷的研究成果？目前似乎仍是一個懸而未決的謎團。

十、甲骨文字的分與合

花東甲骨的字形是目前所見最早的一批甲骨文，若干字形呈現的圖畫意味濃厚，文字仍處於不穩定的狀態，而且具測試的實驗精神。文字的組合，生機無限，呈現先民活潑而開拓的心靈。因此，這批材料應該是觀察漢字剛開始書寫和應用的理想材料。如單純的一個疾字，花東甲骨分別作：

𠂔 𠂕 𠂖 𠂗 𠂘 𠂙 𠂚

疾字一般从人側躺於牀，常見附帶的虛點應是強調病人冒汗的生病實況。字有改从人正立的大，或增𠂔旁，或增殳旁，或增又旁。字有改从人爲女，或在人旁增置諸中形。以上眾多字形，率皆屬疾字的異體，由通讀卜辭的上下文可證。這種形體不固定的表達方式，代表著文字剛發生時筆畫的隨意性和未完全約定之前的探測階段。

花東甲骨又見某些新出的合體文字，這種合體的組合方式應是早期一種失敗的造字測試。如將「疾首」二字併合成「𠂛」〈花 124〉，將「疾死」二字併合成「𠂜」〈花 372〉，見字讀獻時有繁寫从首作獻俘首貌的𠂝〈花 203〉的組合。這些例子都不再見用於花東以外和以後的其他卜辭。

甲骨文的世界，萬化流行，生命力無窮。花東子一坑平實而忠誠的占卜記錄，背後呈現五花八門的想象空間。殷人透過一刀一刀的刻畫，將殷商的世界保留下來，給予後人無數珍貴的史料，以至對民族文化源頭建構出無比的遐思。

《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論稿》目次

前言：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文的世界

1

第一章 阿丁考—由語詞系聯論花東甲骨的丁即武丁	1
第二章 尋「丁」記	21
第三章 殷墟花東甲骨文刮削之謎	29
第四章 花東子之死	45
第五章 花東子的功業	51
第六章 論花東子的神權—由子占曰談起	67
第七章 花東子的占卜—論花東甲骨的對貞句型	73
第八章 花東子的祭祀—論花東甲骨的歲祭	103
第九章 花東婦好傳	115
第十章 句意重於行款—論通讀花東甲骨的技巧	127
第十一章 花東以外有花東—論由系聯的方法拓張研治花東甲骨的材料	149
第十二章 談二重證據的新方向—以花東甲骨為例	229
第十三章 二重證據的局限—論〈殷本紀〉的真實性	241
第十四章 由花東甲骨論甲骨早期字詞的測試現象	249
第十五章 由花東甲骨論早期動詞的省變現象	255
第十六章 古代漢字字形整理所面對的困難—以花東甲骨為例	265
第十七章 以古開今—花東甲骨文對漢字教學的意義	279
第十八章 談最早一批漢字部首的用法—一個本義與假借二分的年代	295

第一章 阿丁考—由語詞系聯論花東甲骨的丁即武丁

一、前言

1991 年 10 月在距離殷墟博物館不遠的花園莊東地 H3 坑發現甲骨¹。它是一批以子爲主祭者的非王卜辭。根據地層關係、共出陶片和甲骨內容推斷，卜辭的上限在武丁前期，而不晚於武丁中期²。花東甲骨是繼小屯南地甲骨、周原甲骨後另一批重要的出土甲骨資料，提供我們對殷商字形、語彙、句型和殷商史料有進一步認識的機會。

花東甲骨的內容常牽涉著一個名叫「丁」的人。學界對此人的身份都持保留的態度³。2003 年 12 月花東全部有字的甲骨 561 版終於正式公佈⁴，始有機會通盤的披閱「丁」和「子」之間的關係。但《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的原釋文仍沒有確認丁是誰⁵。2004 年 8 月在參加安陽的殷商文明國際會議中的一個晚上，有幸與花東甲骨的整理者劉一曼、曹定雲兩位先生討論到花東子和丁的身份。兩位先生一致的認爲花東甲骨中的丁有兩個人，主要原因是其中的一個丁是活人，另一個丁則是死人。當時我已完成

¹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所安陽工作隊：〈1991 年安陽花園莊東地、南地發掘簡報〉，《考古》1993 年 6 期。

² 劉一曼、曹定雲：〈論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卜辭的「子」〉，《紀念殷墟甲骨文發現一百周年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439~447 頁，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3 年 3 月。有關花東甲骨的時限，我曾在北京拜訪社科院考古所的鄭振香先生，詢問這個問題。她以非常堅定的專業口吻肯定是屬於武丁中期以前的說法。

³ 文同註 2，446 頁。劉、曹兩位談到子與丁的關係，只說：「丁是武丁早期的又一個重要人物，他參與王朝的軍政大事。H3 卜辭中的子與丁之關係亦十分密切。」並沒有進一步討論丁爲何人。

⁴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所編：《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全六冊，雲南人民出版社，2003 年 12 月。

⁵ 《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26 版原釋文只簡單的說：「丁，人名」，並無其他的說明。

了花東甲骨釋文初步核對的工作⁶，由丁和子、婦好的關係，我判斷丁可能是殷的時王武丁。但對於這些相當於武丁時期的甲骨中為何丁有用作死人的材料，仍是苦思不得其解。安陽會後我隨即赴鄭州考察殷中宗陵和鄭州商城遺址，沿途的幾個晚上我一直排比著隨身有關「丁」的花東材料，又有了一些新的體會。我認為花東卜辭既是花東子一人之物，又在同一甲骨儲存坑出土，甲骨的上下時限並不長，其中習見的「丁」很難理解分屬二人。特別是同一塊甲骨中一個名丁的對象分別作生人和死人的用法，是很難想像的。它應該是同一人的稱謂。我嘗試將出現「丁」的甲骨內容分作絕對證據和相對證據兩堆。絕對證據的甲骨可以毫無疑問的確認「丁」是活人，而相對證據的甲骨則可以用對比、系聯的方式來判斷「丁」可理解為活人。「丁」的地位崇高無比，遠在花東子與婦好之上，且有資格直接號令花東子和婦好。它應是武丁當日的稱謂無疑。殷商時期以日為名的習慣，可用作生稱，亦應成為定論。以下是我這個想法的論證。

二、由絕對證據論丁為活人

我們考證古文字，最終極的目標是要通讀材料的上下文，從而還史實和文化的真相。這是一種科學的驗證。我們由上下文的理解，可客觀的推尋出語言文字背後的深層意義。目前對花東阿丁的身份考量，可以嘗試由語詞系聯的方法來處理。董作賓先生早年提出的貞人說⁷，其實就是一個用人物系聯的方法。他認為同一版甲骨的貞人都應該是生存在同一時段，因此彼此可以系聯成一個集團來研究。「從同時的史官，定同一的時代，在斷代研究上，添了一個最確切有力的證據。」⁸科學的整理甲骨即由此開始。這是董先生斷代分期學說最主要的立足點。相對的，同一塊甲骨中的語詞，

⁶ 拙文〈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釋文正補〉，《第五屆國際古漢語語法研討會論文集》，45~110頁，中研院語言所，2004年8月。文又修訂見《許鏐輝教授七秩祝壽論文集》，2004年9月。

⁷ 董作賓，〈大龜四版考釋〉，《安陽發掘報告》第三期，1931年。

⁸ 董作賓，〈甲骨文斷代研究例〉，《慶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歲論文集》，1933年。

都應該反映同一時期的實質或書面語言。因此，同甲骨中的語詞系聯，在語法、語義上都能呈現是在同一特定時空的客觀現象。它可以作為斷代的標準。語詞系聯的模式，一是由同一條卜辭的上下文特殊語詞關連(包括語義、句型)來看，一是由同版甲骨的不同卜辭中的語詞來互參，一是由同坑不同甲骨中的語詞來系聯。花東甲骨中屬於「丁」的所謂絕對證據，都是可直接由語義描述判定為丁的活動行為的用語。這些材料不但證明當時的丁是活人，且由丁的主祭、征伐、田狩、號令和賞賜等特別動作，更進一步反映他是居高位者，統領殷朝內外大事。以下，我們逐一檢視花東甲骨中這些所謂絕對的證據。

(一)丁聞

〈花東 38〉(3)壬卜：其卬子疾骨妣庚，咎三豕？

(4)壬卜：子其入廌、牛于丁？

(5)壬卜：丁聞，子乎〔見〕戎，弗乍棲？

由花東 38 版的第(3)辭，卜問子的骨疾，見這塊甲骨是為子問卜，可知子是甲骨的所有者。復由第(5)辭「丁聞」一詞，見「丁」為活人的用法，且是居高位者。聞，指附庸或部屬的來朝稟告的消息⁹。來聞的對象一般都是指王，聞的內容多是指外邦來犯。第(5)辭「丁聞」之後，緊接「子乎見戎」一句，「見戎」即「獻戎」¹⁰。此言子主持呼令某獻進戎俘的儀式，受戎的人自然是在高位的「丁」無疑。「子乎見戎(于丁)」一句，又與同版第(4)

⁹ 卜辭習見「有聞」「有來聞」。如：

〈集 1075〉庚子卜，王貞：王固曰：其有來聞。其唯甲不□。

〈集 6076〉□辛貞：有聞，曰：舌□？

〈集 6077〉貞：舌方亡聞？

〈集 6744〉□丑卜□貞：方夷聞？

〈集 17078〉癸巳卜，爭貞：旬□？甲午有聞，曰：戎□。

¹⁰ 參《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7 版原釋文：「見，讀為獻」可從。但花東甲骨的見字形有二，作：𠄎、𠄎，一跪坐一站立。前者讀為獻，由「見玉」(149)、「見鬯」(249)、「見眡以璧玉」(490)、「見于丁」(427)、「見于婦好」(37)例看，並沒有問題。後者固定與附庸「貯」連用，應為部落名。二字形用法有別，宜區隔。

辭的「子其入廌、牛于丁」相對。常見的「入于丁」句，入，讀如納，即言納貢牲口於丁。丁的用法自然是指活人。由此，亦概見丁和子爲君上臣屬的關係¹¹。

相關「入于丁」的記載，另有：

〈花東 88〉(2)乙卜：子入𠂔丁？在𠂔。

〈花東 90〉(5)乙卜：壺丁以玉？

(6)玉 𠂔 其入于丁，若？

〈花東 113〉(10)乙卜：丁又鬼夢，亡困？

(11)丁又鬼夢，𠂔在田？

(16)五十牛入于丁？

(18)三十牛入？

(19)三十豕入？

〈花東 223〉(5)戊卜：子其入黃 𠂔 于丁，永？

〈花東 229〉(2)壬卜：子其入𠂔丁，永？

〈花東 269〉(8)乙亥卜：子其入白牛一于丁？

〈花東 320〉(1)何于丁 𠂔？

(2)于母 𠂔？

(7)庚寅：子入四 𠂔 于丁？在 𠂔。

花東甲骨的主人「子」對「丁」納貢辭例甚多，見二人活動的頻繁和親密。上引花東 113 版的(10)(11)辭「丁又鬼夢」，即「丁夢鬼」的賓語前置句型。

¹¹ 楊升南〈殷墟花東 H3 卜辭「子」的主人是武丁太子孝己〉一文，論 H3 坑卜辭的主人「子」即相當於文獻中武丁時賢而早死的長子孝己。楊文見《2004 年安陽殷商文明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204~210 頁，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楊說在安陽會上首先提出，當時花東甲骨的整理者劉一曼、曹定雲兩位先生先後提出質疑。目前我的看法，是子即孝己否仍需待進一步的論證，但由花東甲骨見子擁有強大的政治和經濟力量，而又與丁關係密切。他倆如果不是權力位置的關係，則必屬血親的關係。子爲丁的子侄輩可能性甚高。因此，如果子確爲孝己，丁又如我們所擬測的是武丁，丁與子則是父子的關係。花東甲骨罕見祭祀父某的材料，應該與子的父親(可能是丁)仍是活人可相互